

赣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
关于清退公共资源交易项目 保证金款项的通告

各招标人、投标人、产权竞买人、社会中介代理机构：

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，减轻企业负担，严格落实保证金相关政策，我中心对2023年交易项目的投标保证金进行清退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清退范围

2023年12月31日前赣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内交易的所有项目，包括工程建设、政府采购、产权交易类项目投标、竞买保证金。

二、清退原则

一是依法依规，清退到位；二是常态清退，即申即办；三是公开透明，有效监督。

三、清退时间

即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。凡涉及投标保证金未退还的，请提供项目相关退款材料，联系我中心对应科室对接办理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工程建设项目：8390957 刘莉莎

政府采购项目：8390876 曾真

产权交易项目：8390937 盘桦

特此通告

赣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2024年4月11日

